

5、企业近一周年荣誉证书复印件

序号	奖项类别	奖项级别	获奖日期	工程名称
1	结构鸡公山杯	市级	2021 年 12 月	商城县陶家河 A 区、B 区、C 区棚户区改造土地庙安置区安置房南地块第二标段 7#楼
2	文明工地	市级	2022 年 11 月	商城县陶家河 A 区、B 区、C 区棚户区改造迎春台安置区安置房西地块第一标段
3	文明工地	市级	2023 年 2 月	商城县服装产业园 11#楼项目宿舍及餐厅工程
4	文明工地	市级	2020 年 11 月	京晟华庭 5-8 号楼及地下室工程

(1) 商城县陶家河 A 区、B 区、C 区棚户区改造土地庙安置区安置房南地块第二标段 7# 楼

信阳市结构鸡公山杯证书

证书编号: 2021222

商城县陶家河A区、B区、C区棚户区改造土地庙安置区安置房南地块第二标段建设项目7#楼工程, 被授予二〇二一年下半年信阳市“结构鸡公山杯”称号, 特发此证, 以资鼓励。

施工单位: 河南省丰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方阵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督单位: 商城县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项目经理: 马二洋

项目总监: 丁桂兴

监督人员: 梅新东

信阳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信阳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文件

信建质〔2021〕17号

关于公布2021年下半年信阳市“结构鸡公山杯”获奖工程的通知

各县（区）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各施工企业：

按照《信阳市结构鸡公山杯工程评审管理办法》（2016修订版），经企业申报，市、县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推荐，信阳市“结构鸡公山杯”评审委员会评审，太古·湖畔樾山1#、2#、5#、6#楼等33项工程获得2021年下半年信阳市“结构鸡公山杯”。现将获奖工程名单、参建单位及人员公布如下（排名不分先后）。

附件：2021年下半年信阳市“结构鸡公山杯”获奖工程名单

21	商水县棚户区改造土地庙安置区安置房北地块建设项目2#楼	6358.32	框架15层	商水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商城县荣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余弟东	方阵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丁桂兴	李厚强 何花	
22	商城县陶家河A区、B区、C区棚户区改造土地庙安置区安置房南地块第二标段建设项目7#楼	6542.48	框架17层	商城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河南省丰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马二洋	方阵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丁桂兴	梅新东	
23	商城县陶家河A区、B区、C区棚户区改造土地庙安置区安置房南地块第二标段建设项目8#楼	8726.76	框架17层	商城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河南省丰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马二洋	方阵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丁桂兴	梅新东	
24	商城县陶家河A区、B区、C区棚户区改造土地庙安置区南地块S-1#楼	6020.15	剪力墙地下1层/地上15层	商城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商城县金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杨立志	方阵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丁桂兴	梅新东	
25	商城县服装产业园项目6#楼	18809.72	框架地上4层	商城县亿隆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商城县金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陈进辉	河南中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赵光辉	杨青山	
26	商城瑞景花园16#楼工程	4756.95	框架地下1层、地上3层	河南瑞泽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商城县海发建设有限公司	张涛	河南建威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程珂	鲁宇超	
27	商城县西湖花园五期2#楼工程	15803.33	框架地下1层/地上16层	河南省商城县恒泰置业有限公司	河南省商城县鑫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朱元鹏	河南拓朴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刘志强	鲁宇超	
28	商城县陶家河A区、B区、C区棚户区改造迎春台安置区安置房东地块建设项目5#楼	6748	框架16层	商城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商城县双余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王友刚	河南顺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张栓伟	陈斌	
29	商城县陶家河A区、B区、C区棚户区改造迎春台安置区安置房东地块建设项目9#楼	7853	框架16层	商城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商城县双余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王友刚	河南顺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张栓伟	陈斌	
30	商城县瑞景嘉园住宅楼	6910	框架10层	商城县美居置业有限公司	商城县天光建设有限公司	何晶晶	河南正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翟东方	李厚强	
31	新县书香花园（南地块）4#、5#、6#、7#、8#、物业用房、地下车库	59685.21	框架23-26层	新县荣昌置业有限公司	河南巨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李明	河南拓朴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王建胜	石和斌	

商城县丰渠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 商城县陶家河A区、B区、C区棚户区改造土地
庙安置区安置房南地块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文件和你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7 日提交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按
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
标准和方法,已完成评审和中标公示,确定你公司中标。
请收到本通知书后 30 天内,到我单位签订建设工程 施
工 合同。

招 标 人:商城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朱国新 (签字或盖章)

代理机构: 河南省政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彭国新 (签字或盖章)



2019 年 10 月 20 日

中标内容及条件

招标编号: sczb2019070

工程名称	商城县陶家河A区、B区、C区棚户区改造土地庙安置区安置房南地块建设工程项目			标段	第二标段
中标内容	设计施工图范围内和工程量清单中的全部工程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工程规模	商城县陶家河A区、B区、C区棚户区改造土地庙安置区安置房南地块建设工程项目,建筑面积约89000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桩基工程、主体工程、给排水、配电、人防、消防等工程。			工程特征	施工
质量目标	合格			中标工期	747日历天
中标价(大写)	壹亿零壹佰零柒万捌仟壹佰玖拾叁元捌角陆分¥: 101078193.86元				
注册建造师	马二洋		证书编号	豫 241141562736	
项目技术负责人	黄国新		职 称	工程师	
招标代理机构	河南省政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备注	安全文明措施费		2411662.51元		
	建设劳保费		/		
监 督 门 部 意 见	经审查,该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符合法定的招标方式和程序,予以备案。 监管单位: (盖章) 2019 年 10 月 22 日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GF—2017—0201

合同编号：_____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商城县陶家河A区、B区、C区棚户区改造土地苗安置
区安置房南地块第二标段建设项目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GF—2017—0201

合同编号：_____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商城县陶家河A区、B区、C区棚户区改造土地苗安置
区安置房南地块第二标段建设项目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99781636.97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贰佰贰拾叁万玖仟伍佰陆拾陆元叁角叁分 (小写) ¥229566.33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小写)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小写)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小写)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马二洋。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 (全称): 商城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承包人 (全称): 商城县丰果源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 商城县陶家河 A 区、B 区、C 区棚户区改造土地庙安置区安置房地块第二标段建设项目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 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商城县陶家河 A 区、B 区、C 区棚户区改造土地庙安置区安置房地块第二标段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 商城县二中以北、崇福居委会以南、陶家河西岸。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商发改【2018】43 号。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所有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所有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9 年 11 月 05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1 年 11 月 22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747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 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大写) 玖仟玖佰柒拾捌万壹仟陆佰叁拾陆元玖角叁分 (小写) ¥99781636.97 元。
(说明: 此项目中标价为 101078193.86 元, 依据招标文件 第二章投标文件 1.4.1 条规定和投标企业承诺, 本合同签约价格为县财政局审定的招标控制价 106150677.63 元的 94%即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 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9 年 11 月 0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商城县陶家河棚户区改造建设指挥部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 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承包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叁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伍份、承包人贰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
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
代理人: (签字)

地址: 商城县商城大道中段

地址:

邮政编码: 465350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朱逢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商城县支行

账 号:

账 号: 41001557410059977777

(2)、商城县陶家河A区、B区、C区棚户区改造迎春台安置区安置房西地块第一标段

证书编号：20223016	
荣誉证书	
商城县陶家河A区、B区、C区棚户区改造迎春台安置区西地块一标段 工地，被授予	
二〇二二年第三季度“信阳市安全文明标准化示范工地”	
称号，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施工单位：河南省丰渠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岳昌锋
监理单位：商城县三维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总监：吴昊
监督单位：商城县城乡建设安全站	监督人员：吕阳
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公布 2022 年第三季度“信阳市安全文明标准化示范工地”名单的通知

各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明港镇城乡建设规划中心，各有关单位：

根据《信阳市安全文明标准化示范工地评审办法》，我局对申报的工程进行了评审和公示，共有信阳市新五大道综合整治项目等 18 项工程获 2022 年第三季度“信阳市安全文明标准化示范工地”称号，现予以公布。

附件：2022 年第三季度“信阳市安全文明标准化示范工地”

名单



监理单位：河南恒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梅宏天

14.项目名称：尚书园 13#楼

施工单位：河南省商城县鑫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王奇

监理单位：河南拓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刘志强

15.项目名称：商城县电子商务产业服务中心
施工单位：商城县双余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王世旭

监理单位：河南拓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王建胜

16.项目名称：商城县陶家河 A 区、B 区、C 区棚户区改造迎春台安置区西地块一标段

施工单位：河南省丰渠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岳昌峰

监理单位：商城县三维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总监：吴昊

17.项目名称：商城县花卉家苑二期 1#、2#、3#楼
施工单位：商城县华隆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蔡前红

监理单位：河南际龙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邓锋

18.项目名称：商城县长安名苑小区 2#楼

中标内容及条件

No: ZBS2021005 号

工程名称	商城县陶家河A区、B区、C区棚户区改造迎春台安置区西地块一标段工程				标段	不划分
中标内容	本项目工程清单及图纸包含的所有内容					
工程规模	详见本项目工程清单	工程特征	/			
中标工期	671 日历天	质量目标	合格			
中标价	叁仟玖佰玖拾贰万捌仟贰佰叁拾肆元整 ¥: 39928264.00 元					
二级建造师	岳品峰	证书编号	241192047236			
技术负责人	黄国新	职 称	中级工程师			
招标代理机构	商城县平顺造价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招 标 投 标 监 督 门 意	经审查，该项招标投标活动符合法定的招标方式和程序，予以备案。					
	监管单位：  (盖章)					
	经 办 人：  (签字)					
	2021 年 9 月 10 日					

河南省丰渠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商城县陶家河A区、B区、C区棚户区

改造迎春台安置区西地块一标段工程招标文件
和你公司于 2021 年 09 月 01 日提交的投标文件，
经评标委员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和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已完成评审和
中标公示，确定你公司中标。请收到本通知书后 30
天内，到我单位签订建设工程 施工 合同。

招 标 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

法定代表人:

2021 年 09 月 10 日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_____ (小写) ¥ _____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小写)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小写)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小写)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岳昌峰。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 (全称): 商城县保障性住房中心
承包人 (全称): 河南省丰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 商城县陶家河A区、B区、C区棚户区改造安置房项目一标段建设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 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商城县陶家河A区、B区、C区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安置区西地块一标段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 商城县迎泰台。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商发改【2018】43号。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所有内容。
6. 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所有内容。

二、合同工期

- 计划开工日期: 2022年2月18日。
- 计划竣工日期: 2023年12月20日。
- 工期总日历天数: 671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 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标准《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 (大写) 肆仟壹佰捌拾捌万捌仟柒佰壹拾陆元贰角肆分 (小写) ¥41888716.24元;
(说明: 此项目中标价为39928264.00元, 依据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规定和投标企业承诺, 本合同签约价格为县财政局审定的招标控制价44562464.09元的94%即41888716.24元。)

其中: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1 月 2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商城县陶家河棚户区改造建设指挥部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承包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柒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伍份、承包人贰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

代理人： (签字)

地址： 商城县商城大道中段

邮政编码： 465350

法定代表人： 朱逢海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

代理人： (签字)

地址：

邮政编码： 46535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3) 商城县服装产业园 11#楼宿舍及餐厅工程

证书编号: 20224018

荣誉证书

商城服装产业园项目11#楼宿舍及餐厅工地, 被授予

二〇二二年第四季度“信阳市安全文明标准化示范工地”

称号, 特发此证, 以资鼓励。

施工单位: 河南省丰渠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宜斌

监理单位: 河南拓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徐波

监督单位: 商城县城乡建设安全站 监督人员: 吕阳 侯世磊

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〇二三年二月

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项目总监：李海威
- 14.项目名称：世纪城·湖光里
施工单位：息县永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张洪军
监理单位：河南省豫咨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马春丽
- 15.项目名称：商城县扒字街以南棚户区改造安置区建设工程A2地块（二标段）8#楼
施工单位：河南省商城县鑫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张合涛
监理单位：中科成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田晖
- 16.项目名称：商城县扒字街以南棚户区改造安置区建设工程（A1地块）
施工单位：商城县金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余建民
监理单位：荣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陈勇
- 17.项目名称：年产二十万件户外跳床生产线建设项目
施工单位：商城县顺泰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周昌文
监理单位：河南顺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胡光浩
- 18.项目名称：商城服装产业园项目11#楼宿舍及餐厅

关于公布2022年第四季度“信阳市安全文明标准化示范工地”名单的通知

各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明港镇城乡建设规划中心，各有关单位：

根据《信阳市安全文明标准化示范工地评审办法》，我局对申报的工程进行了评审和公示，共有锦绣华城1#、2#、3#、5#楼（幼儿园）等21项工程获2022年第四季度“信阳市安全文明标准化示范工地”称号，现予以公布。

附件：2022年第四季度“信阳市安全文明标准化示范工地”

名单



河南省丰渠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 商城县服装产业园项目 11#楼宿舍及餐厅 招标文件和你公司于 2022 年 08 月 18 日提交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已完成评审和中标公示，确定你公司中标。请收到本通知书后 30 天内，到我单位签订建设工程 施工 合同。

招标单位： 商城县亿隆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李健

招标代理机构： 招商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乔胡印

日期： 2022 年 8 月 29 日

施工单位： 河南省丰渠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宜斌

监理单位： 河南拓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徐波

19.项目名称： 新县公路管理局家属院棚户区改造项目（新通文苑）

施工单位： 河南新县宏大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刘斌

监理单位： 河南中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彭海源

20.项目名称： 新县香山水上乐园综合服务中心、新县香山水上乐园管理用房工程

施工单位： 河南新县宏大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胡良银

监理单位： 恒之宇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黄智鹏

21.项目名称： 新县新集镇京九社区杨树龙城中村改造项目壹号公馆 1#、2#、3#、4#楼

施工单位： 河南巨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何家海

监理单位： 中科成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余伟

GF—2017—0201

合同编号：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商城县服装产业园项目11#楼宿舍及餐厅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中标内容及条件

工程名称	商城县服装产业园项目 11#楼宿舍及餐厅				
中标内容	本工程量清单及图纸中包含的所有内容。				
工程规模	本工程为商城县服装产业园 11#楼项目，南楼为五层宿舍，北楼为两层餐厅。				
工程特征	详见编制说明				
中标工期	120 日历天	质量要求	合格		
中标价	大写：贰仟叁佰零壹万陆仟玖佰贰拾肆元贰角陆分				
	小写：23016924.26 元				
注册建造师	张宣斌	注册证书号	豫 241091014500		
招标代理机构	拓鸿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备注	安全文明施工费	规费	税金		
	504659.65 元	627732.17 元	1900479.98 元		
招 标 投 标 监 督 邮 箱 意 见	经审查，该项招标投标活动符合法定的招标方式和程序，予以 备案。 （盖章）  2021年8月21 日				

(2) 规费:

人民币 (大写) 陆拾贰万柒仟柒佰叁拾贰元壹角柒分 (小写) ¥ 627732.17 元;

(3) 税金:

人民币 (大写) 壹佰玖拾万零肆佰柒拾玖元玖角捌分 (小写) ¥ 1900479.98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张宣斌。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 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 (全称): 商城县亿隆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 (全称): 河南省丰泉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本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 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商城县服装产业园项目 11# 楼宿舍及餐厅。
 2. 工程地点: 商城县 (何店) 轻工业园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2101-411524-04-01-230187。
 4.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5. 工程内容: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所有内容。
-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所有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9 月 22 日。(以实际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1 月 20 日。(以实际竣工日期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 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 (大写) 贰仟叁佰零壹万陆仟玖佰贰拾肆元贰角陆分 (小写) ¥23016924.26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伍拾万零肆仟陆佰伍拾玖元陆角伍分 (小写) ¥504659.65 元;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商城县亿隆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承包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承包人、监理人、合同备案单位各执 壹 份，其余交由发包人妥善处置。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李健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龚卫涛

组织机构代码：91411524777958226J

地址：商城县崇福大道东段

邮政编码：465350

法定代表人：龚卫涛

委托代理人：

电话：13507617017

开户银行：建行商城支行

账 号：4100 1557 4100 5997 7777

(4) 京晟华庭 5-8 号楼及地下室工程

证书编号：20203020

荣誉证书

京晟华庭5-8号楼及地下室工程 工地，被授予二〇二〇年

第三季度“信阳市安全文明标准化示范工地”称号，特

发此证，以资鼓励。

施工单位：	商城县丰渠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朱荣国
监理单位：	河南际龙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邓锋
监督单位：	商城县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	监督人员：	吴保安



附件

2020 年第三季度“信阳市安全文明标准化示范工地”名单

1. 河南五建第二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施工的 圣达广场 1#、2#、3#楼及地下室

项目经理：桂诗凯

监理单位：河南四方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刘建强

2. 河南五建第二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施工的 信阳高级中学扩建工程综合楼、学校餐厅、风雨操场、学生宿舍 A

项目经理：徐礼赞

监理单位：建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王皓

3. 信阳市东方建筑有限公司 施工的 建业·春天里项目 1#、2#、3#、5#、6#、11#楼

项目经理：金振威

监理单位：河南省海虹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张广建

4.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的 信阳荣盛华府一期项目

项目经理：孙杭州

监理单位：中城沪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殷久玲

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公布 2020 年第三季度“信阳市安全文明标准化示范工地”名单的通知

各县区、明港镇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各有关单位：

根据《信阳市安全文明标准化示范工地评审办法》，我局对申报的工程进行了评审和公示，共有圣达广场 1#、2#、3#楼及地下室等 20 项工程获 2020 年第三季度“信阳市安全文明标准化示范工地”称号，现予以公布。

附件：2020 年第三季度“信阳市安全文明标准化示范工地”

名单



商城县非国有资金投资工程建设项目直接发承包案表

2019069 号

示 戒 华 庭 5-8 号楼及地下室	合同总价价	64558552.4元
--------------------	-------	-------------

合同估算价	64558552.24元
-------	--------------

11	11	11
----	----	----

庄奴	11/20
----	-------

工期	540日历天
----	--------

用地已经批准 ☐ 用地规划许可证

图书(含节能)或相关技术资料

武經

0241017415

□施工企业资质证书

☐其他条件

等级	贰级
----	----

2	2
---	---

71887

质监员	27	梅建
-----	----	----

[illegible]

王 造价员



公司
美華

司

日
月
年



早

公司

[illegible]

备注：此表一式四份

20. 商城县丰渠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的 京昆华庭 5-8

号楼及地下室工程

项目经理: 朱荣国

监理单位: 河南际龙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邓锋

- 6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河南省大晟置业有限公司
商城县丰泉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京泉华5-8#楼及地下室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

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京晟华庭

2. 工程地点: 南城皇州大道西段北侧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2019-411524-70-03-001361。

4.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5. 工程内容: 5#、6#、7#、8#楼及地下室土建及安装工程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0. 任承包範圍：
成圓及招標控制你所含所有工作。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9 年 4 月 5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0 年 10 月 4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540 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

1

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二、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如果有);

2

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9 年 4 月 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京晟华辰项目部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字并盖单位章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4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2 份，承包人执 2 份。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通用合同条款；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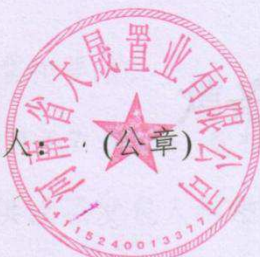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

发包人: (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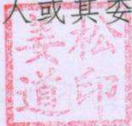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91411524MA459EUG8P

91411524777958226J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商城县金铺镇大道西段 地 址:

邮政编码: 465350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姜道松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376-7889988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商城县支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258561736612 账 号: